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乐政办发〔2022〕69号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乐清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 试点县工作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乐清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方案（2022-2025年）》已经十七届市政府第十四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乐清市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方案 (2022-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和《“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面向城市、县域、园区开展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国知办函运字〔2021〕1197号）和《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确定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示范县和国家级知识产权强国建设试点示范园区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2〕131号）文件要求，结合乐清市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论述，紧紧围绕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以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为主线，以数字化改革为引领，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全链条。坚定践行“八八战略”，推进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全方位跃升，努力建成一流的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加快建设更具活力的“醉美之城 幸福乐清”，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县域标杆。

二、工作目标

（一）总体目标

到 2025 年，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阶段性目标任务如期完成。通过开展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推进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促进知识产权全方位提升，打造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样板。

（二）具体目标

1. 知识产权创造能力全面跃升。知识产权质量和数量不断提升，知识产权总量继续稳定快速增长。试点期内全市发明专利授权量达到 950 件；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不低于 7.8 件；有效注册商标量达到 11 万件；计算机软件等版权登记量达到 815 件；集体商标申请量达 5 件；地理标志商标、植物新品种等知识产权创造数量更多、结构更优。

2. 知识产权运用成效显著增强。知识产权运用转化体系更加高效，对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新增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授信 30 亿元；实施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 150 个；培育国家、省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10 家，乐清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40 家；新增贯标企业 20 家。培育一批逐步具备核心竞争力的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集群，形成一批拥有知名品牌和核心知识产权、熟练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的优势企业。

3. 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不断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全面提升，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机制不断完善，树立知识产权严保护的良好区域形象。知识产权司法诉讼案件一审审结 600 件；知识产权调解案件数量超 320 件；建成省级商业秘密保护基地 9 个、市级基地

17个。知识产权保护环境不断优化、满意度明显提升。

4. 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不断健全。全市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得到加强，公共服务平台有效运营，服务机制更加完善。新增浙江省品牌指导服务站4家。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快速壮大，知识产权保护氛围更加浓厚。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有较大发展，数量（含分支机构）增加至10家。培训知识产权人才1500人次。

三、重点任务

（一）实施知识产权质量提升工程

1. 优化知识产权创造体系。完善知识产权激励政策，加强财政资金保障。建立健全企业创新成果收益分配制度，助推企业完善职务发明制度，激发职工技术创新，提高知识产权创造活力，2022-2024年发明专利授权量目标分别为300件、300件、350件。进一步拓宽版权作品来源渠道，设立版权工作服务站，扩大版权作品登记服务覆盖面，构建便民利民的版权登记网络，2022-2024年版权登记量目标分别为250件、265件、300件。

2. 培育知识产权强企。大力推行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引导企业做到机构、人员、经费、制度“四落实”。鼓励企业争创各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优势企业。引导企业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技术领域研发投入，努力培育一批高价值专利组合。

3. 打造特色区域品牌。深化铁皮石斛、低压电气等行业区域品牌建设，扩大品牌指导服务站的数量，实现在主导产业集聚区

全覆盖。大力推进“品字标”区域品牌建设，在打造全球、全国、全省品牌上精准发力，实现“乐清制造”向“乐清智造”转型升级。强化地理标志、集体商标的发掘、运用和保护，聚焦服务区域发展和产业提升，争创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新增地理标志“红标”使用主体 10 家以上，受益农户数不断扩大，惠农经济效益愈发明显。

（二）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工程

4. 健全公正便捷的司法保护体制。完善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工作，有效缩短案件审理期限和提升服判息诉率。深化全域数字法院改革，全面提高案件的“结案率”“调解率”“执结率”。建立健全专业型人民陪审员制度和司法技术调查官制度。健全知识产权刑事司法保护协调机制，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加强知识产权案件检察监督机制建设，推行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加强量刑建议和抗诉工作。

5. 完善严格高效的行政保护体系。强化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加大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执法力度，开展电商平台、专业市场等领域的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依法查处商标权、专利权侵权假冒行为。加大版权保护力度，查处侵权盗版行为，深入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加强商业秘密保护，积极创建省级商业秘密保护基地。加强行政执法和行政裁决队伍优化配备和能力建设，提高基层执法专业化、职业化和装备现代化水平。统筹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反垄断、公平竞争审查，有效规制滥用知

识产权排除、限制竞争行为。

6. 建立衔接顺畅的协同保护格局。强化知识产权调解、公证、鉴定和维权援助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和行政调解机制。鼓励调解平台与乐清法院合作开展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司法确认，切实保护纠纷双方当事人权益。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建设，提高企业应对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处理能力。推进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体系建设，成立温州北片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司法保护联盟，建立健全温州北片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司法保护衔接工作机制。立足低压电器产业链，支持浙江（乐清）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建设，争取设立中国（乐清）低压电器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

7. 推行规范有效的信用监管模式。将知识产权违法案件纳入社会信用监管体系，完善知识产权信用信息指标体系，构建以“守信受益、失信难行”为核心的知识产权信用体系。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失信黑名单制度，对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全面推进党政机关、事业单位软件正版化工作，稳步推进国有企业使用正版软件。

（三）实施知识产权运用促进工程

8. 促进知识产权成果转化应用。加强企业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每年实施不少于 40 项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2022-2024 年分别实施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 40 个、50 个、60 个。支持科创平台、企业创新中心、知识产权联盟等创新主体开展知识产权转化应用，

以更高质量的知识产权信息开放和更高水平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供给，主动对接中小企业技术需求，进一步畅通技术要素流转渠道，推动专利技术转换实施。围绕低压电器产业补链、延链、强链发展需要，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应用，推动重点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鼓励科研单位、龙头企业定向实施免费开放专利许可，加大对中小企业发展的知识产权扶持力度。

9. 推进知识产权联盟建设。加强知识产权联盟建设，凝聚全产业链的创新力量，解决产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知识产权纠纷、诉讼等问题，促进知识产权与产业发展相融合。支持中国低压智能电器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建设，完善低压电气产业专利数据库。鼓励产业细分领域成立知识产权联盟，依托联盟优势资源，进一步降低产业创新成本，提升产业创新效率。

10. 完善知识产权金融工作机制。以知识产权质押、知识产权保险、知识产权证券化工作为突破口，促进知识产权与金融有效结合，着力解决中小型科技企业融资难问题，2022-2024年分别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额8亿元、10亿元、12亿元。鼓励引导各类商业银行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创新信贷产品，推广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知识产权质押贷款。探索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担和补偿机制，综合运用担保、风险补偿等方式降低信贷风险。鼓励保险公司探索专利保险业务，加快培育和规范专利保险市场，扩宽优化险种运营模式，完善专利保险服务体系。

（四）健全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

11. 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推进知识产权服务综合体建设，争创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示范区。深化浙江省品牌服务指导站建设，拓宽品牌服务边界，打通服务市场主体品牌建设和知识产权保护“最后一公里”。争取建设国家、省级专利导航基地，推动专利导航在主导产业领域的发展应用，提高产业创新效率和水平。深化知识产权“一件事”集成改革，全面推进“浙江知识产权在线”应用。

12.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制定人才助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相关举措，加速集聚一批知识产权全链条人才。将知识产权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培训专题，鼓励各行各业将知识产权纳入职业培训范围。推动中小学校将知识产权纳入学生素质教育内容，提升学生基本知识产权素质。深化与温州知识产权学院合作，加强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和教育。

13. 加大知识产权普法宣传。弘扬“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理念，打造乐清知识产权文化品牌。落实普法责任制，结合普法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建设等活动，加强世界知识产权日、科技活动周等特殊节点的知识产权宣贯。面向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定期举办培训教育，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扎实推进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建立以市长为组长，分管副市长为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

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乐清市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本方案的组织实施和绩效考核。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市市场监管局。各乡镇（街道）、功能区和市直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确保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落实资金保障。要充分保障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建设经费，加强知识产权政策与科技、经济、贸易、服务和人才等方面政策的融合衔接，提升知识产权工作条件。优化财政资金投入结构，鼓励社会资金投入知识产权领域，逐步形成政府主导、企业为主、社会参与的多层次资金投入体系。

（三）强化督促检查。按照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创建工作要求，细化分解目标任务，明确工作指标，加强日常工作情况督查。全市上下要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协同联动，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建设试点县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 附件：1. 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重点工作责任分解表
（2022-2025年）
2.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阶段性目标任务

附件 1

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重点工作责任分解表（2022-2025 年）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责任单位
1	优化知识产权创造体系	完善知识产权激励政策，加强财政资金保障。	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2		建立健全企业创新成果收益分配制度，助推企业完善职务发明制度，激发职工技术创新，提高知识产权创造活力，2022-2024 年发明专利授权量目标分别为 300 件、300 件、350 件。	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经信局
3		进一步拓宽版权作品来源渠道，设立版权工作服务站，扩大版权作品登记服务覆盖面，构建便民利民的版权登记网络，2022-2024 年版权登记量目标分别为 250 件、265 件、300 件。	市委宣传部*（市新闻出版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有关乡镇（街道）
4	培育知识产权强企	大力推行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引导企业做到机构、人员、经费、制度“四落实”。	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
5		鼓励企业争创各级知识产权试点、示范、优势企业。	市市场监管局*
6		引导企业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技术领域研发投入，努力培育一批高价值专利组合。	市科技局*、市发改局、市市场监管局
7	打造特色区域品牌	深化铁皮石斛、低压电气等行业区域品牌建设，扩大品牌指导服务站的数量，实现在主导产业集聚区全覆盖。	市市场监管局*
8		大力推进“品字标”区域品牌建设，在打造全球、全国、全省品牌上精准发力，实现“乐清制造”向“乐清智造”转型升级。	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
9		强化地理标志、集体商标发掘、运用、保护，聚焦服务区域发展和产业提升，争创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	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责任单位
10	打造特色区域品牌	新增地理标志“红标”使用主体 10 家以上，受益农户数不断扩大，惠农经济效益愈发明显。	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
11	健全公正便捷的司法保护体制	完善知识产权“三合一”审判工作，有效缩短案件审理期限和提升服判息诉率。	市法院
12		深化全域数字法院改革，全面提高案件“结案率”“调解率”“执结率”。	市法院
13		建立健全专业型人民陪审员制度和司法技术调查官制度。	市法院
14		健全知识产权刑事司法保护协调机制，严格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	市检察院*、市法院、市公安局
15		加强知识产权案件检察监督机制建设，推行知识产权检察职能集中统一履行，加强量刑建议和抗诉工作。	市检察院
16	完善严格高效的行政保护体系	强化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加大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执法力度，开展电商平台、专业市场等领域的知识产权执法专项行动，依法查处商标权、专利权侵权假冒行为。	市市场监管局
17		加大版权保护力度，查处侵权盗版行为，深入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	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委 宣传部（市新闻出版局）
18		加强商业秘密保护，积极创建省级商业秘密保护基地。	市市场监管局
19		加强行政执法和行政裁决队伍优化配备和能力建设，提高基层执法专业化、职业化和装备现代化水平。	市市场监管局*、市司法局、市文 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20		统筹推进知识产权保护、反垄断、公平竞争审查，有效规制滥用知识产权排除、限制竞争行为。	市市场监管局
21	建立衔接顺畅的协同保护格局	强化知识产权调解、公证、鉴定和维权援助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和行政调解机制。	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各 乡镇（街道）
22		鼓励调解平台与乐清法院合作开展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司法确认，切实保护纠纷双方当事人权益。	市法院*、市司法局、市市场监 管局
23		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建设，提高企业应对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处理能力。	市市场监管局*、市法院、市商务 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市海关办事处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责任单位
24	建立衔接顺畅的协同保护格局	推进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体系建设，成立温州北片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司法保护联盟，建立健全温州北片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司法保护衔接工作机制。	市检察院*、市法院、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25		立足低压电器产业链，支持浙江（乐清）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建设，争取设立中国（乐清）低压电器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	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编办、市财政局
26	推行规范有效的信用监管模式	将知识产权违法案件纳入社会信用监管体系，完善知识产权信用信息指标体系，构建以“守信受益、失信难行”为核心的知识产权信用体系。	市发改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法院、市公安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农业农村局
27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失信黑名单制度，对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	市发改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法院，各乡镇（街道）
28		全面推进党政机关、事业单位软件正版化工作，稳步推进国有企业使用正版软件。	市委宣传部*，各乡镇（街道）
29	促进知识产权成果转化应用	加强企业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每年实施不少于40项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2022-2024年分别实施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40个、50个、60个。	市科技局
30		支持科创平台、企业创新中心、知识产权联盟等创新主体开展知识产权转化应用，以更高质量的知识产权信息开放和更高水平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供给，主动对接中小企业技术需求，进一步畅通技术要素流转渠道，推动专利技术转换实施。	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市经信局
31		围绕低压电器产业补链、延链、强链发展需要，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化应用，推动重点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鼓励科研单位、龙头企业定向实施免费开放专利许可，加大对中小企业发展的知识产权扶持力度。	市科技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
32	推进知识产权联盟建设	加强知识产权联盟建设，凝聚全产业链的创新力量，解决产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知识产权纠纷、诉讼等问题，促进知识产权与产业发展相融合。	市市场监管局*、市法院、市经信局、市科技局，有关乡镇（街道）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责任单位
33	推进知识产权联盟建设	支持中国低压智能电器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建设，完善低压电气产业专利数据库。	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
34		鼓励产业细分领域成立知识产权联盟，依托联盟优势资源，进一步降低产业创新成本，提升产业创新效率。	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市科技局，有关乡镇（街道）
35	完善知识产权金融工作机制	以知识产权质押、知识产权保险、知识产权证券化工作为突破口，促进知识产权与金融有效结合，着力解决中小型科技企业融资难问题，2022-2024年分别实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额8亿元、10亿元、12亿元。	市市场监管局*、市人行*、市银保监组*、市财政局
36		鼓励引导各类商业银行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创新信贷产品，推广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知识产权质押贷款。	市人行*、市委宣传部、市市场监管局、市银保监组
37		探索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分担和补偿机制，综合运用担保、风险补偿等方式降低信贷风险。	市市场监管局*、市人行*、市银保监组、市财政局
38		鼓励保险公司探索专利保险业务，加快培育和规范专利保险市场，扩宽优化险种运营模式，完善专利保险服务体系。	市银保监组*、市市场监管局、市财政局
39	完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	推进知识产权服务综合体建设，争创省级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示范区。	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有关乡镇（街道）
40		深化浙江省品牌服务指导站建设，拓宽品牌服务边界，打通服务市场主体品牌建设和知识产权保护“最后一公里”。	市市场监管局
41		争取建设国家、省级专利导航基地，推动专利导航在主导产业领域的发展应用，提高产业创新效率和水平。	市市场监管局
42		深化知识产权“一件事”集成改革，全面推进“浙江知识产权在线”应用。	市市场监管局
43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制定人才助力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相关举措，加速集聚一批知识产权全链条人才。	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组织部（市委人才办），市财政局、各乡镇（街道）
44		将知识产权纳入党政领导干部培训专题，鼓励各行各业将知识产权纳入职业培训范围。	市市场监管局*、市委组织部（市委人才办），各乡镇（街道）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责任单位
45	加强知识产权人才队伍建设	推动中小学校将知识产权纳入学生素质教育内容，提升学生基本知识产权素质。深化与温州知识产权学院合作，加强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和教育。	市教育局*、市市场监管局，各乡镇（街道）
46	加大知识产权普法宣传	弘扬“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知识产权文化理念，打造乐清知识产权文化品牌。	市市场监管局*、市委宣传部，各乡镇（街道）
47		落实普法责任制，结合普法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建设等活动，加强世界知识产权日、科技活动周等特殊节点的知识产权宣贯。	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委宣传部、市法院，各乡镇（街道）
48		面向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定期举办培训教育，提升全社会知识产权意识。	市市场监管局*、市委宣传部，各乡镇（街道）

注：标记*的为牵头单位。

附件 2

国家知识产权强县建设试点县阶段性目标任务

序号	主要指标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	发明专利授权量（件）	300	300	350
2	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7	7.5	7.8
3	有效注册商标量累计（件）	100000	105000	110000
4	集体商标申请量（件）	1	2	2
5	计算机软件等版权登记量（件）	250	265	300
6	知识产权司法诉讼案件一审审结（件）	200	200	200
7	知识产权调解案件数量（件）	100	100	120
8	建成省级商业秘密保护基地（个）	3	3	3
9	建成市级商业秘密保护基地（个）	5	6	6
10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授信额（亿元）	8	10	12
11	实施发明专利产业化项目（个）	40	50	60
12	培育国家、省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3	3	4
13	培育乐清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10	15	15
14	新增贯标企业（家）	5	7	8
15	知识产权中介机构累计数量（含分支机构）（家）	8	9	10
16	浙江省品牌指导服务站（家）	1	1	2
17	培训知识产权人才（人次）	500	500	500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政协办公室，市人武部，市法院，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

乐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31日印发
